

自覺與行佛

星雲大師

國際佛光會第十次世界會員代表大會

時間：2004年9月3日

地點：高雄佛光山寺

各位貴賓、各位會員，大家好！

今天是國際佛光會創會以來第十次召開世界會員代表大會，也是第三次回到台灣佛光山舉行，感謝大家從世界各地不遠千里而來參加。

今年是我出家 66 年、弘法邁入第 56 個年頭；去年出版《雲水三千》時，有人問我：什麼叫雲水三千？也有人問我：為什麼要經常在五大洲來回奔忙？我回答：天上的白雲飄來又飄去，地下的河水流過去又流回來；出家人行腳就是雲水。雲水到哪裡去呢？三千大千世界。所以，雲水就是「行佛」。

這數十年來，看到佛教在台灣乃至世界各地蓬勃發展，不但信仰佛教的人口逐年增加，尤其佛教所辦的各種弘法活動，也都普遍受到社會各界人士的熱烈參與，這真是值得可喜的現象。但是另一方面，卻又感於這麼多年來，一般佛教徒的信仰始終停頓在「信佛」、「拜佛」、「求佛」的階段，不免想到過去佛教之所以衰微、

沒有力量，就是因佛教徒沒有在生活中落實佛法。例如，佛教要我們慈悲，多少佛教徒有真正的慈悲？佛教要我們喜捨，多少佛教徒具有喜捨的性格？佛教要我們有般若，多少佛教徒是真正的明理、有智慧？身為佛教徒而沒有佛法，佛教怎麼不衰微呢？

為了提升佛教徒的信仰層次，最近我提倡「行佛」運動，並且訂定今年為佛光會的「行佛年」，希望大家在日常生活中，都能確實實踐佛法。例如，佛要我們慈悲，則不可輕易傷害生命；佛要我們忍辱，則不可瞋心怒罵；佛要我們廣結善緣，則不可以自私自利……唯有大家真正落實「信仰生活化」、「生活佛法化」，在二六時中，不管行住坐臥都能自動自發、自覺自悟的「行佛所行」，如此自己才能得到佛法的受用，佛教也才能根植人間。所以，今年的大會，我以「自覺與行佛」為主題，提出四點意見，希望作為大家未來努力的目標。

自覺與行佛

國際佛光會第十次大會

星雲
二〇〇四年
九月一日

星雲大師書法《自覺與行佛》

一、用自覺心昇華自我

人，從小就有父母來教育我們；及長入學，必須接受學校老師的教育；走出家庭、學校，則有社會教育。在很多的教育當中，以「自覺」的教育最為重要。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三十五期

「自覺」就是一種自我教育，佛經講「自依止、法依止、莫異依止」，就是自我教育；「觸類旁通、舉一反三、聞一知十」，也都是自我教育。

自我教育的「自覺心」，是修學佛法的一個重點。當初佛陀所說的教法，無非是為了讓眾生悟入「覺」的境界，導引有情悟入佛的知見，而與佛平等；就是佛陀自己本身也是因「自覺」而成道。佛陀因證悟宇宙人生的真理（自覺），而又本著無盡的慈心悲願，以真理來教化眾生（覺他），所以是「自覺」、「覺他」、「覺行圓滿」的覺者。佛陀以他自己名號的意義，就是要我們效法他，學佛要靠自己覺悟；一個人能夠「自覺」，繼而「覺他」，才能成就「覺行圓滿」的功德。

自覺的教育，考之於西方社會，他們從小就訓練學生要懂得自己思考、懂得發覺問題、懂得解決問題。老師平時只是啟發、引導學生找資料、寫報告，甚至課堂上也由學生自己講說，而不是由老師講給學生聽，更不是讓老師來幫學生讀書。反之，中國的填鴨式教育一直為人所詬病的，就是受囿於老師在台上講，學生在台下聽，都是由老師單方面的上對下傳授，這是一種框框，刻板得讓學生失去自我教育的本能。

所謂「自我教育」，就是要自我要求、自我學習、自我充實、自我反省，而不是只想依賴別人；平時自問、自覺、自發、自悟，透過自我的觀照而能找到自己，這就是自我教育成功。

佛教的自我教育，諸如懺悔、認錯、反省、禪思、自我觀照等都是。佛教的教育有時用聞思修來受教，有時用參訪來受教，有時用冥思來受教，有時用悟性來受教。甚至，有時候一個人自己學不來、讀不來，如果你發心教人，所謂教學相長，反而能教得會自己，

這就是自我教育。

自我教育就是：凡事要反求諸己。禪宗有一則公案，道謙禪師與好友宗元結伴參訪行腳，途中道謙不堪跋山涉水之疲困，幾次三番鬧著要回去。宗元安慰他說：「我們已發心出來參學，而且也走了這麼遠的路，現在半途放棄回去，實在可惜。這樣吧，從現在起，一路上如果可以替你做的事，我一定為你代勞，但只有五件事我幫不上忙。」道謙問道：「哪五件事呢？」宗元非常自然地說：「穿衣、吃飯、屙屎、撒尿、走路。」意思是說，你要自己解決問題，才能一起上路。

人靠自己自知、自覺、自悟，才能成功，別人的幫助終究有限。因為別人吃飯，我不能當飽；別人走路，我不能到達目標。自己有病了，別人更不能替我痛苦；身體疲倦了，別人也不能替我休息。開悟證果，修行成道，尤其靠自己來，如趙州禪師說：「像小便這麼簡單的事，還得我自己去做，何況成佛的大事，別人豈能代替得了？」所以凡事自我要求，一切從自我出發，才有成功的一天。

「自覺」的重要，在《宗鏡錄》說：「如人飲水，冷暖自知。如群盲眼開，分明照境，驗象真體，終不摸其尾牙。」其實早在二千五百年前，佛陀於金剛座上菩提樹下悟道時，對人間發出的第一句宣言就是：「大地眾生皆有如來佛性！」每一個人都具有成佛的性能，人人都可以成佛；人與佛本來是平等無二，但由於凡夫一念不覺，因此長淪生死。學佛，就是要開發自性，要覺悟自性。

「覺」，有發現、察覺的功能，和發明不一樣。發明是透過創新，研究出一種新的事物，而發現則是就著本有的東西加以察覺。如舉世熟悉的英國大科學家牛頓發現「地心引力」，這就是一種「察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三十五期

覺」的功能，因為即使牛頓不發現，地心引力依然存在。甚至當初佛陀證悟成道，他也只是發覺了「緣起」的真理，而非創新，所以《雜阿含經》說：「若佛出世，若未出世；此法常住，法住法界；彼如來自覺知，成等正覺。」

人類生存在地球上的歷史已經相當悠久，但為什麼只有牛頓發現地心引力？因為牛頓比一般人更有敏銳的觀察力，以佛法來說，就是他的「覺性」比一般人高出許多。覺性的高低對一個人智慧的開發影響很深。佛法非常重視對有情眾生之覺性的開發，有了覺性才能開發智慧，才能看出和體驗出解脫之道。



靈山會上，佛陀拈花，迦葉微笑。圖為佛陀紀念館《佛陀行化圖》浮雕。

在佛教的「十法界」中，「四聖」之一的「緣覺」，他是「無師自悟」而「不由他覺」；緣覺因為出生於沒有佛陀出世，或者沒有佛法的時代，他是觀十二因緣而覺悟真諦之理，因此稱為緣覺。乃至佛陀的弟子大迦葉，他曾經自豪地說：「如果我不能遇到釋迦牟尼佛，我一樣也能成為獨覺的聖者。」

因為大迦葉尊者的覺性高，所以當初佛陀在靈山會上「拈花示眾」，與會百萬人天大眾皆面面相覷，無法會意，唯有迦葉尊者當下靈犀相應，

破顏而笑，於是佛陀把「正法眼藏，涅槃妙心，實相無相，微妙法門，不立文字，教外別傳，付囑摩訶迦葉」。禪，也因此在此「拈花微笑」、師徒心意相契的剎那之間流傳下來，這就是「自覺」。

在中國的禪門，一直很講究「覺悟」，凡事要靠自己參，不能說破。有一次香嚴智閑因為師兄瀋山靈祐禪師問他：「未出娘胎前，什麼是你的本分事？」智閑懵然不知應對，他請師兄為他道一句，瀋山禪師說：「我說了，那是我的見解；對你，又有什麼益處呢？」智閑於是回到僧堂，把所有語錄經卷搬出來，左翻右翻，竟然沒有一句合乎應對的話，不禁嘆息道：「說食不能當飽，畫餅豈可充飢？」於是把所有典籍付之一炬，發誓說：「這輩子不研究義學了，從今以後要好好做個粥飯僧，免得浪費心神。」

智閑拜辭瀋山禪師，來到南陽慧忠國師住過的遺址禁足潛修。有一天，在割除雜草時，無意中瓦礫擊中竹子，發出聲響，他廓然頓悟，說偈云：「一擊忘所知，更不假修持；動容揚古路，不墮悄然機。處處無蹤跡，聲色外威儀；諸方達道者，咸言上上機。」

當初如果瀋山禪師一語道破，何來智閑的廓然頓悟呢？所以六祖大師說：「與汝說者，即非密也；汝若返照，密在汝邊。」一個人如果忘記了自己，不管修學什麼，都是別人的。此即所謂「從門入者，不是家珍；從心流出，才是本性」。

人生在成長的過程中，有時候需要父母的教導、老師的訓誡、社會大眾的幫助、長官的提攜、朋友的勉勵；但是最重要的，還是要靠自己「自覺」。如果自己不能自覺，光是依靠別人，就如自己的身體，血管裡的血液是自己的，是自發的營養，對增進健康有最大的功效與幫助；如果靠打針、注射營養劑，總是外來的，利益有限。所以平常我們說「皈依三寶」，其實是皈依自己的自性三寶，

是為了找到自己、認識自己。人的自性本來清淨無染，因為一念不覺，不能自知，故而忘失自家本來面目，所以沉淪苦海。學佛，就是要開發自己的真心，摘下自己的面具，誠懇地剖析自己、認識自己。但是這一切，不能依靠別人完成，唯有自覺，才能達成目標。

「覺」就是證悟涅槃妙理的智慧。我們常說要發菩提心，要行菩薩道，何謂菩薩？《大智度論》卷4說：「自覺復能覺他，是名菩薩。」如果將這一分功德再行提升，再行圓滿，就是成佛的境界。成就佛道的功德主要是從自覺、覺他和覺行圓滿中來，意思就是告訴我們，在學佛的過程中，要時常以覺性的啟發來面對當前的生活，以恆常覺性的圓滿來成就佛道。所以，菩提心、菩薩道基本上是在說明，人生的過程其實就是一條覺悟之路。

要開發自己的覺性，其實並不是難事，可以說只要留心，處處都是覺悟的契機。儒家的「一日三省吾身」，佛教的「往昔所造諸惡業，一切我今皆懺悔」，都是自覺的工夫。宋朝大慧普覺禪師更說：「學道人逐日但將檢點他人底工夫常自檢點，道業無有不辦。或喜或怒，或靜或鬧，皆是檢點時節。」一個人一旦發覺自己有了過失，必須要有「自覺心」來自我改造。如梁啟超說：「今日之我不惜與昨日之我宣戰。」儒家也有「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的自我改造之言。佛教裡的沙門生活規範是「勤修戒定慧，息滅貪瞋痴」，因能時時自覺而擁有戒定慧的武器，當然就能降伏貪瞋痴的煩惱。所以，懂得自覺、自悟，才能自我進步。

自覺是一條趨向自我解脫的道路，自己一句「我會了」、「我懂了」、「我明白了」，比別人的千言萬語教導我，還要管用；反之，如果自己不求覺悟，光靠別人，就如《遺教經》說：「我如善導，導人善路，汝若不行，咎不在導；我如良醫，應病與藥，汝若不服，

過不在醫。」又如《金剛經》說：「凡所有相，皆是虛妄。」「若人以色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執相而求，終是離道愈遠；唯有自覺，才能找到自己內心的天真佛，才能發掘自己本自具足的真如佛性。因此，希望今後所有佛光會員大眾，大家都能用自覺心來昇華自我，平時要發心聽經聞法，要自我深思來成就「聞所成慧」、「思所成慧」，進而「解行並重」的精進修行，透過「修所成慧」的實修來體證自我的覺悟，如此才能圓滿自己。

二、用本土化發展佛教

隨著時代進步，在資訊發達、交通便利的帶動下，整個世界的大環境正朝向全球化、國際化的方向發展，「地球村」的時代已儼然成形。然而在此同時，「本土化」的議題卻從來不曾在人類的歷史舞台上消失過，最近台灣的政治圈便對此展開廣泛而熱烈的討論。

其實，在佛教裡，天堂也分三十三天，也有三界之別，所謂欲界六天、色界十八天、無色界四天；甚至佛的國土也有東方與西方之不同。在現實人生裡，世界上有許多國家、種族的的不同，這是不爭的事實，而在各種不同當中，彼此最怕的就是被侵略、被征服，不但國土不容侵略，文化更不希望被征服。

記得過去我在世界各地雲遊弘法，有一次在美國康乃爾大學講演，會後有一位約翰麥克雷教授跟我說：「你來美國弘法可以，但是不能老是拿中華文化來壓迫美國人，開口閉口都是中華文化，好像是來征服美國文化似的。」當時我聽了心中就有一個覺悟：我應該要尊重別人的文化，我們來只是為了奉獻、服務，如同佛教徒以香花供養諸佛菩薩一樣。所以對於不同的國家、文化，大家要互相

《人間佛教》學報 · 藝文 | 第三十五期

尊重，要容許不同的存在，就如東方琉璃淨土有琉璃淨土的特色，西方極樂世界有極樂世界的殊勝，甚至山林佛教有山林佛教的風格，人間佛教有人間佛教的性向，能夠「異中求同，同中存異」，世界才會多彩多姿。

回想當初佛教從印度傳到東土，印度比丘到中國來，都只是從事翻譯經典的工作，建寺廟的責任則讓給中國比丘去做，所以才有現在的中國佛教。假如當時印度的迦葉摩騰、竺法蘭等人都不回印度，而移民到中國來建寺弘法，哪裡會有現在中國佛教的特色呢？甚至當初達摩祖師東來，將大法傳給慧可，為什麼？只為了本土化。所以，在多年前，我把佛光山住持之位傳給心平法師繼承，心平法師是台灣人，這也是本土化的落實。

所謂「本土化」，我所提倡的本土化是奉獻的、是友好的、是融和的、是增加的，不是排斥的，不是否決的。例如，過去我看一般華人在美國參加國慶日遊行時，雖然他們都已移民美國，取得美國公民的身分，但是他們的心中並未認定美國是他們的國家，所謂「人在曹營心在漢」，所以我就鼓勵佛光會員在遊行時，高喊口號「我是美國人」，



佛光山美國西來寺每年參與哈崗社區「慶祝美國國慶掃街與遊行」，佛光人高呼「我愛美國」口號，獲得民眾熱烈響應。圖為2014年掃街遊行後，住持慧東法師與佛光人合影。（石歆雅/攝）

因為我們來到別人的國家，既然身在美國、生活在美國，就不希望一直把自己當成「中國人」，做人家的「國中之國」。

當然，文化是可以互相交流的，但是將心比心，如果我們把立場互換，自然也不希望在中華民國裡還有「美利堅合眾國」，或是「大日本帝國」的存在。所以現代的新移民，不管走到哪裡，要有「落地生根」的思想，要本土化，要融入當地，不能老是在別人的國家裡還要「國中有國」地發展自己。

因此，對於過去華人走到世界任何地方，不管做事或是傳教，都要強調「發揚中華文化」，這句話是不對的！因為歐洲有歐洲的文化，美洲有美洲的文化，澳洲有澳洲的文化，我們應該尊重當地的文化，用中華文化與當地的文化融合交流，不要用我們的文化去覆蓋別人的文化。所以每個國家、種族，都要本土化，乃至今後的佛教，大家來自於世界各地，也一定要發揚本土化。

佛教的傳播，雖然其根本教義是不容改變的，甚至戒律也有它的堅持，但是佛教傳到中國、日本、韓國，就是北傳佛教；傳到斯里蘭卡、緬甸、錫蘭、泰國，即成南傳佛教；傳到新疆、西藏、蒙古，就是藏傳佛教。這是因為氣候、地理、風俗、民情不同，所以要隨順世間。如同天主教的丁松筠神父曾經對我說：「如果你生長在西方，可能會當神父；如果我生長在東方，也可能會去做和尚。」這也是受到當地的地理、文化、教育、民俗、風情等影響所致，就如出產木材之地，人民使用的桌椅等傢俱，必定大都是木製的；出產石頭之地，則多數是石材用物。此乃「就地取材」，是受環境影響的關係，不是好或不好的問題。

現在講到用「本土化」來發展佛教，因為佛教不是用來作為一個國家侵略他人文化的工具，而是要同體共生，共同發展，共存共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三十五期

榮，所以佛光會奉行人間佛教，只要在人間，都要發展當地的佛教。就等於美國有 51 州，除了有中央法制外，另外各州有各州的州法；中國 34 行省，也有自治區、特區、少數民族區。因此我們傳播佛教的人，傳承期要盡量發心落實本土，在很多的不同中，如米穀果蔬都有不同的品種，讓佛教在各地也有不同的特色，除了根本教義不變以外，都應該隨順當地風俗民情的需要，容許和歌頌他們的存在。

今年（2004）3 月，國際佛光會與大陸佛教界攜手合辦的「海峽兩岸以及中華佛教音樂展演會」，由兩岸漢傳、藏傳、南傳佛教八大名寺百餘位僧人在台灣國父紀念館、美國洛杉磯柯達劇院、加拿大英女皇劇院聯合演出佛教梵唄，大家雖然來自不同地方，但是在一起各有特色的梵音嘹亮，才更加美妙。

也就是說，佛教雖有大乘、小乘、南傳、北傳、藏傳等不同，彼此各有特色，特色不要改變，甚至各自的語言、唱腔不同，服裝顏色也不同；儘管不同，但是在同一個佛教下發展，唯有「本土化」才能更深耕，才能更擴大，才能更發展。

有鑑於此，2001 年 4 月 19 日在南非約堡杉騰飯店會議中心舉行「國際佛光會第三屆第一次理事會議」時，我曾在會中提出「四化」的主張，即：「佛法人間化」、「生活書香化」、「僧信平等化」、「寺院本土化」。所謂「寺院本土化」，就是凡佛光山的信徒和佛光會的會員，在世界共創的數百間寺院道場與弘法事業，不為某一人所有，此乃大家的共財；然而佛光人有一心願，即在 20 年、30 年之間，將使世界各地的寺院予以「本土化」。

當時我告訴大家，假如現在佛光山海外的分別院，西來寺是由美籍的出家眾當住持，南天寺、中天寺由澳洲籍的出家眾當住持，

南華寺由非洲籍的出家眾當住持，其他的各個地方都是由當地的僧眾住持；如果佛光山現在把佛教發展到這個程度，那將是一個怎樣的盛況呢？

所以我希望從現在起，20年到50年間，讓我們輔導當地本土的出家眾來負責本土的道場，如此佛法必定能更加快速的發展。尤其目前在佛光山佛學院受教育的學生，各國弟子都有，未來希望更擴大種族的吸收，使其都能成為佛光人，將來組織寺院，發展佛光普照，使佛法真正流傳於三千世界。我想，這也是最好的「行佛」之實踐。

三、用新事業增廣淨財

人生在世，必須要有正當的事業，透過勤奮經營，使得衣食豐足，生活安定，然後才能從事種種的善事，此即所謂「衣食足，然後禮樂興」也。

衣食住行不但是一般人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要件，即使成了覺行圓滿的佛陀，也離不開衣食住行的生活。因此，修學佛法不一定要以窮苦為清高，佛教鼓勵在家信眾可以聚財營生，可以擁有正當的資用生活，甚至可以榮華富貴。如《大寶積經》說：「在家菩薩如法集聚錢財，非不如法。」只要「平直正求」，而且有了財富以後要「給事父母妻子，給施親友、眷屬、知識，然後施法」。

意思是說，在家營生，要積聚有道，要合乎八正道的正業與正命，如《雜阿含經》說：「營生之業者，田種行商賈，牧牛羊興息，邸舍以求利。」只要能將本求利，勤勞賺取，無論是農牧收成，或是經商貿易、企業經營、投資生息所得等等，都是佛教所認可的經濟營生。

佛教所謂的「正業」，又叫做「正行」，即指離殺生、不與取等行為，也是指正當的行為；「正命」，就是正當的經濟生活和謀生方式。《瑜伽師地論》卷29：「如法追求衣服、飲食，乃至什物，遠離一切起邪命法，是名正命。」正常而合理的經濟生活是生存的基本要素，舉凡不會危害社會大眾的士農工商等職業，佛教認為都可以從事。佛教主張應該存財於百姓，百姓富足了，國家才能強盛，佛教有了淨財也才能興隆，因此合理的經濟生活是佛教所認可的。

然而遺憾的是，過去一些弘法的大德法師們，常常用出家人的修行標準來要求在家信眾。譬如談到金錢，就說「黃金是毒蛇，好可怕哦！」談到夫妻，則是「不是冤家不聚頭」；講到兒女，「都是一群討債鬼」；論及世間，凡事都是「苦空無常」。這種度化的方式，可以說完全悖離人性，不契合眾生的根機，難怪有一些不懂佛法的人，一聽到要他信仰佛教，莫不避之唯恐不及。

其實，過去一般人都以為佛教講四大皆空，應該只重視精神生活，而不重視物質生活。但是根據《阿彌陀經》之說，極樂世界不但「思衣得衣」、「思食得食」，而且黃金鋪地，宮殿樓閣皆為七寶所成，另有七重欄楯、七重羅網、七重行樹，皆是四寶，周匝圍遶；四邊階道，亦以金、銀、琉璃、玻璃等七寶合成，所有菩薩莫不寶冠頂戴，瓔珞披身，可以說極盡莊嚴堂皇，富貴無比。



佛教裡的菩薩大多頂戴寶冠，瓔珞披身，莊嚴又富貴。圖為陳瑞春所繪《水月觀音》。

不過，長久以來有一點令人疑惑不解的是，許多佛教徒輕視當前的福樂財富，而把希望寄託在琉璃淨土或極樂世界；今生貧窮不要緊，只願未來能生到他方世界，享受福樂財富。因此不少佛教徒以苦行為修行，以貧窮為有道，在此理念之下，也使得佛教的傳播，受到很多的障礙。

記得多年前，有一次在歐洲各國參觀博物館，看到天主教的教堂都是金碧輝煌，他們講究富有，極力發展事業。反觀三、四十年前的台灣，舉凡教堂、銀行都建在十字路口、三角窗、大街小巷的出入口等精華地段；但是如果你要到某一間寺院訪問，只要走到無路的陋巷，環境衛生最差的地方，寺院道場就到了。

事實上，人間化的佛教，主張今生就可以擁有無限的福樂財富，佛教不是叫人不要錢財、不可以享樂；佛教要我們獲得淨財越多越好，享受禪悅越妙越好。即使世間上的福樂財富有限，我們也可以體會佛法裡的法喜，探索信仰裡的財富，享受心裡的世界，擁有全面的人生，這才是建設真正福樂財富的人間。

再說，佛教最初從印度傳到中國、韓國、日本等地，之所以能在當地社會普遍被接受，其中一個很重要的原因，是因為佛教能重視資生利眾的事業，正確解決民生的問題。佛教寺院不僅是傳法、辦道的地方，往往是結合宗教、文化、藝術、教育的文化中心，並與農業生產、商業經濟以及社會福利事業相連繫，具有多種社會功能。

甚至自古寺院建築朱簷碧瓦，雕梁畫棟，富麗莊嚴；亭台樓閣、廊院相接，重重疊疊，幽遠深邃，因此有調「佛門淨土」。佛門其實就是一個清淨莊嚴的世界，一個安樂富有的世界。佛教雖然主張淡泊物質，反對過分耽迷於物質享受，但在普通社會裡，適度的擁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三十五期

有物質文明的享受是合乎道德的；佛教雖然不太重視資用生活，但是世間還是要藉物質來表達莊嚴。一個寺廟裡，大雄寶殿如果不是巍峨堂皇，怎麼會有人來參拜？佛像如果沒有裝金，怎麼會有人尊敬？西方極樂世界因為黃金鋪地，七寶樓閣，富麗堂皇，所以才能接引眾生，欣然往生其國。

因此，佛教雖然講究個人的生活要簡單樸素，但對大眾則建廣單，接納十方大眾掛單。正如杜甫有詩云：「安得廣廈千萬間，大庇天下寒士俱歡顏。」佛教雖然主張出家人可以清茶淡飯，所謂「三衣一鉢」、「衣單二斤半」、「頭陀十八物」，但對廣大的佛教徒則要給予新的營生觀念。因為「巧婦難為無米之炊」、「貧賤夫妻百事哀」，一個在家修行的人不能沒有錢財，否則如何孝養父母？如何安頓家庭的生活？何況修行辦道、布施救濟，都需要錢財作為助緣資糧。即使是國家社會的各項發展，也需要豐實的國庫作為後盾。而佛教本身必須提供弘法利生、醫療慈善、教育文化等服務來淨化社會，造福人群，如果沒有淨財，又怎能成辦這些佛教事業呢？因此，佛教不排斥錢財，只要是來路明白、用途正當的「淨財」、「善財」、「聖財」，都是佛教所容許的。

在佛教裡常常講「發心」，若照佛教的發心來說，發增上生心的在家居士，在社會上營求功名富貴，並且過著妻子兒女的倫常生活，這是佛法所允許的。如《維摩經》裡，維摩居士在世間奉行佛道，他和世俗的人一樣，開商店、做生意、種田耕地、賺錢營生，但是金銀財寶在他手中，一點也沒有妨礙，他身帶金錢，到各種不同的場所隨緣度化眾生，使得這個世界成為淨化的人間淨土。

在佛教教團中，本來就包括僧信四眾，維摩居士以在家優婆塞的身分經營事業，獲取利益，這是說明治生事業與佛法並不相違

背，因為有充分的經濟能力，才有辦法推動佛教的法輪。

我們看現在的社會，集團有集團的事業，個人也有個人的跨國公司，甚至黨派有黨產、教會有教產，這就是企業化。企業化不是只為賺錢，要有組織、任用人才、為人服務、拓展管理方法。佛教徒為了光大佛法，遠紹如來家業，常有一句話說：「弘法是家務，利生為事業。」出世的佛教雖然不以營利為弘法事業的目標，卻不能因此否定佛教事業的成就和貢獻，因為人間佛教是「以出世的精神，做入世的事業」，特別注重信徒現生的幸福安樂。因此佛光山一向本著「非佛不作」的原則，發展文化、教育、慈善等佛化事業。因為我們認為，雖然過去的佛教重視道業、學業，不重視事業，但是山林比丘可以透過閉關修行，用道業的成就來受人供養；人間比丘則應該透過說法著作，用宣揚教化來推廣佛教。

除此之外，佛教還需要有在家信眾從事佛教事業，例如設立滴水坊、文物流通處、素食館、交通旅遊、顧問公司等，藉以發展結緣的事業，提升服務的品質。或是開辦工廠、農場、電力公司、自來水廠、百貨公司、大飯店等民生所需的事業，以及保險、報紙、電台、電視台，乃至安養院、育幼院、兒童之家、幼稚園、托兒所等。甚至將來佛教有辦法，也可以發展電腦、網路，讓全球共享佛法的資訊。

另外，過去寺院培養山林，給人休憩，現在佛教也可以發展園林觀光之無煙囱工業。現今的時代，「受益者付費」的觀念，已經普受社會人士所認同，一般參觀博物館、風景名勝等都要付費買門票，這在全世界早已成為慣例。未來佛教設立的文物陳列館、園林景觀也可以酌收維護費，只是信徒如果是到寺院禮佛參拜則不可以收費，因為信徒自然會添油香，兩者要有所分別，這個問題目前在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三十五期

大陸、韓國、日本等地，都有檢討的必要。

現在佛教辦學校、醫院，也如過去的寺院收租一樣。過去寺院都是用田產、房屋來收取租金，現在也可以開設大旅社、會議室，一樣可以收租金。甚至可以開銀行，為信徒貸款，如過去寺院也開設當舖，並非沒有先例。

在古代經濟活動尚未發達之際，寺院經常以暫時閒置的善款、餘糧，來幫助信徒周轉、救急，例如北魏的僧祇粟與僧祇戶，幫助政府解決了人民的饑饉；南北朝的寺庫、唐代三階教的無盡藏院、宋代的「長生庫」、元代的「解典庫」等金融機構，資貸財物，供人民周轉之需；以及歷代所從事的油坊、磨坊、碾米坊、當舖、旅店、製硯、製墨、紡織、印刷、藥局、義塾、書院、養老、濟貧、賑飢、慈幼、醫療、漏澤園（公墓）、義塚、浴室、道路橋梁維修等等，都是繁榮經濟、便民利國的福利事業。

經濟是民生命脈之所繫，佛教的經濟來源，在過去印度佛陀時代提倡供養制度，傳到中國以後，歷代禪門提倡農林生產，到了近代太虛大師又再提倡工禪合一，現在則有基金制度；未來，以原始佛教的供養制度，結合農禪、工禪生產而發展出適合現代的經濟制度，例如：果菜園林、房租田



南島佛光山滴水坊素食口碑遠播，紐西蘭多位部長特來開會聚餐。（曹倩／攝）

佃、生產事業、佛書出版、書畫流通、佛像法物、法會油香、經懺佛事、餐飲素食、推廣社教、弘法贊助、參觀門票、慈善服務、安單靜養、互助標會、護法委員等，則為時代發展的必然趨勢。

總之，佛教對錢財的看法是「非善非惡」，佛教並不完全否定錢財，黃金是毒蛇，黃金也是弘法修道的資糧，是一切佛化事業的基礎。佛學院、禪堂、念佛堂、學校、醫院、電台、雜誌社等，都需要金錢才能推動。所以，金錢並不完全是毒蛇，佛經所謂「淨財」、「善財」、「聖財」，只要能善用金錢來弘法利生，其功德比裝窮學道更大，更有意義，更有智慧。是以佛教應該重新估定經濟的價值，只要是合於正業、正命的淨財，應是多多益善；只要能對國家民生、對社會大眾、對經濟利益、對幸福快樂生活有所增益的事業，佛教徒都應該去做。因為有錢並不可恥，貧窮才會招來罪惡。

未來，希望佛光會員都能發心從事佛教的新事業來增廣淨財，藉此建設莊嚴堂皇的人間淨土，這才符合人間佛教的思想。

四、用大願力行佛所行

我們做任何事情，一定要先訂定目標，有了目標才有努力的方向，有了方向，做事才能著力。訂定目標就是「立志」，在佛教稱為「發心立願」。

在社會上，一個人將來的事業成就有多大，就看他童年的志願如何。在佛教裡，一個修行者的功行有多深，也看他的願力大小。根據佛經所載，所有佛菩薩都是靠願力而成就，沒有一位佛菩薩不是由發願所成。如《無量壽經》卷上記載阿彌陀佛四十八大願、《悲華經》卷7所說釋迦牟尼佛五百大願、《彌勒菩薩所問本願經》

所載彌勒奉行十善願、《藥師如來本願功德經》中藥師如來為滅除眾生病苦而發十二大願等。乃至文殊菩薩十八大願、普賢菩薩十大願、觀音菩薩十大願，地藏菩薩發願「地獄不空、誓不成佛」等，都是諸佛菩薩的偉大行願。

此外，古來多少高僧大德為「正法能久住，眾生得離苦」而發下弘願。譬如：玄奘大師「寧向西天一步死，不回東土一步生」，終於完成西域取經的大願；鑑真大師「為大事也，何惜生命！」終於將佛法弘傳於日本；乃至近代慈航法師以「我今發心，不為自求，人天福報，聲聞緣覺，乃至權乘，諸位菩薩，唯依最上乘，發菩提心，願與法界眾生，一時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都是後世佛子學習的典範。

發心立願是學佛的根本，發心立願可以堅定信心與道念，可以增長菩提心、提升信仰，使我們的道德、人格臻於至善。因此我們每日要不斷發願，把發願當成是一種修行的功課。例如：我願意孝順父母，和睦鄰里；我願意奉獻自己，造福社會；我願意犧牲小我，成就大眾；我願意促進世界和平，人民安樂。乃至我願意當一座橋，讓大眾通行；我願意是一棵大樹，供人乘涼；我願意是一滴小水滴，滋潤眾生；我願意當大地，乘載一切眾生；我願意如日月，給人光明；我願意如和風，吹拂人心開意解。甚至我願意從善如流，我願意與人為善，我願意如花朵般給人歡喜，我願意如山水般給人欣賞，我願意如甘泉般解人飢渴……

立願，如同時鐘上緊了發條，汽車加足了汽油，能產生前進的動力；又如船隻裝了羅盤，學生訂了功課表，有了前進的目標。學佛首重發心立願，《勸發菩提心文》說：「入道要門，發心為首；修行急務，立願居先。願立則眾生可度，心發則佛道堪成。」《大

智度論》卷7說：「作福無願，無所標立；願為導御，能有所成。譬如銷金，隨師而作，金無定也。」「莊嚴佛國事大，獨行功德難以成就，須藉願力方能達成。如牛力雖能挽車，亦須御者方有所至。」

此外，《大集經》說：「發願能摧伏煩惱魔軍。」《發菩提心經論·誓願品》說：「菩薩發心，先建至誠，立決定誓；立誓之人，終不放逸、懈怠、緩慢。」由此可見，入道之由，莫不行願，因為「果」雖然是由「行」所招感，但是如果沒有「願」力，即使是行，也無法到達所期望的目的，所以發心立願是成就一切事業的重要助緣與動力。

一般學佛的人，經常勸人要發心、要立願。其實，發心立願不是佛教徒的專利，社會上任何一個人都應該發心立願。發心，才能把事情做好；立願，做事才有目標。發心立願就像開採能源一樣，心裡的能源是每個人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最大財富。《勸發菩提心文》說：「金剛非堅，願力最堅；虛空非大，心王最大。」一個人的心量有多大，成就便有多大；願力有多堅，力量就有多強。心發則佛道堪成，所以，學佛一定要發心立願，發心立願才會有成就。

發願也如讀書，要不斷升級，剛開始只發小小的願不妨，但漸漸的要發大願，要讓願力不斷昇華。例如，我發願在這一一生中，能誦多少經，能念多少佛，能為眾生做多少善事，能傳播佛法度多少眾生；我發願，一生做道場的護法，做眾生的馬牛，做家庭的保母，做社會的明燈。能夠發願「行佛」，確實「行佛所行」，更是了不起。

談到「行佛」，曹仲植先生是台灣「生命線」的創始人，他的

《人間佛教》學報·藝文 | 第三十五期

夫人是個虔誠的佛教徒。40年前，她在「普門精舍」皈依佛教，對我所提倡的人間佛教思想極為推崇，所以她時常鼓勵曹居士親近佛教，聽經聞法。向來沒有信仰的曹居士原本十分為難，但由於深愛太太，也就勉強陪她出入佛教寺院。

有一次法會結束，曹夫人拉著先生的手，走到我面前，說道：「師父！請您度我的先生信仰佛教，教他拜佛。」

只見曹居士一臉尷尬的表情，我連忙打圓場道：「曹先生不必拜佛，行佛就好了。」



曹仲植居士（灰西裝者）出席2004年星雲大師覺有墨跡世界巡迴展國父紀念館開幕，參觀展覽。（圖/人間社提供）

曹居士一聽，高興極了，此後逢人便說：「星雲大師講的，我不必拜佛，我是行佛的。」

此後，曹居士從事社會慈善公益活動不遺餘力，例如他創辦台灣「生命線」，援助無依無助的人走向光明之路；成立曹氏基金會獎助清寒學生，捐助殘障人士輪椅數十萬部；每年災害，捐助千百萬元賑災。此外，對於佛光山、美國西來寺、法國巴黎道場的建寺工作及國際佛光會的弘法活動，他也發心資助；在印度、錫蘭等佛教聖地，他設中、英、梵文銅牌，介紹佛教史蹟。

當別人讚美他善名遠播時，他總是說：「念經不如聽經，聽經不如講經，講經不如實踐。我只是『行佛』而已。」

「行佛」就是依照佛陀的教法去實踐奉行。平時我們稱呼學佛的人為「行者」，就是要去「修行」佛法，要如佛陀所說、所行去做，所以真正的修行人，是要「行佛」，而不只是「學佛」而已。

在佛教的經典裡，每部經都是以「如是我聞」為開頭，最後則以「信受奉行」作為結束；能夠信受奉行佛法，就是行佛。所以佛弟子應以「行佛」為修持的標準，例如：

1. 慈悲喜捨是行佛
2. 救苦救難是行佛
3. 奉獻服務是行佛
4. 義行仁道是行佛
5. 端正身心是行佛
6. 生活密行是行佛
7. 尊重包容是行佛
8. 與人為善是行佛
9. 慚愧感恩是行佛
10. 吃虧委屈是行佛
11. 忍耐接受是行佛
12. 四不壞信是行佛
13. 與時俱進是行佛
14. 胸懷法界是行佛
15. 同體共生是行佛
16. 佛化人間是行佛

經云：「心、佛、眾生，三無差別。」佛陀是已經證悟成佛的眾生，眾生是未修證的佛陀；佛陀是「所作已辦，不受後有」，眾生是「所作未辦，流轉生死」。因此，如果我們能「行佛所行」、「學佛所學」，則必定可以離苦得樂，解脫自在。

修學佛法，需要「解行並重」，不重慧解，盲修瞎練容易走火入魔；但是光在慧解上著力，在修持上沒有實證的功夫，所謂慧解也只是知識，和研究哲學差不多，不能獲得宗教裡的真正利益。學佛的人，必須「解行並重」，解是信佛、行就是行佛。有了慧解，才能自覺；透過行佛，才能覺他。我們既然信佛，又再發心修持，

就要在生活裡每日受用佛法。例如嘴邊常掛著讚美鼓勵別人的言詞，就是奉行佛法言語布施；常體會出人我之間的因緣關係，就會悟出眾生原是一體不可分的；勤勞服務，看起來是為別人，其實是為自己的；感恩恭敬，看起來是對人的，其實是自己受益的。

中國自明清以來，佛教大德們都非常理解佛法，談玄說妙，差不多都能把佛法說得頭頭是道。遺憾的是，大都沒有實證的功夫。一個對於宗教沒有實際體驗的人，其言行難免會走樣。比方說，念佛，你曾有過一心不亂的境界嗎？參禪，你曾有過心境合一的時際嗎？禮拜，你感到莊嚴的人格昇華嗎？誦經，你對佛法有大信心，生大尊敬嗎？除了這些形式的修持外，你對橫逆境界有大忍耐，能不生退心嗎？你對芸芸眾生能慈悲喜捨，毫不慳吝嗎？在五欲之前，能去除貪念；在氣憤之時，能去除瞋心嗎？可以說，多少會講佛法的人，自己就是不能實踐佛法。所謂「說到一丈，不如行到一尺」，由此愈發突顯「自覺」與「行佛」的重要。

自覺是自我開發，覺他是行佛之行；能夠「自覺」與「行佛」，必然「心中有佛」，而時時與佛同在。如果一個人「心中有佛」，眼裡看到的必定都是佛的世界，耳朵聽到的必定都是佛的音聲，鼻中嗅到的必定都是佛的氣息，口裡所說的必定都是佛的語言，身體所做的必定都是佛的事情；如果人人如此，這就是一個佛的世界，家庭怎能不幸福安樂呢？治安怎能不安全良好呢？國家怎能不富強康樂呢？

所以，讓我們每一個人從今天開始，都自我期許「我是佛」吧！



星雲大師禮拜觀音，也期許人人做觀音。圖為大師早年與佛光山大悲殿萬尊觀世音菩薩合影的珍貴照片。（佛光山叢林學院提供）